

广东省食品行业协会文件

粤食协〔2022〕11号

关于推荐2022“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”的通知

各会员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2022“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”评审活动的通知》（中国食协〔2022〕1号）要求，我协会受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委托，推荐我省食品行业科技创新优秀项目、先进个人申报“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”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受推荐项目的完成单位之一须为广东省食品行业协会会员单位。

（二）推荐“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”的项目需获得2021年度广东省食品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特、一等奖。推荐“全国食品工业科技创新领军人物”、“全国食品工业科技创新杰出人才”称号需为2021年度广东省食品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特、一等奖项目的主要参加人员，且分别被评为2021年度广东省食品行业科技创新卓越领导者、先进工作者。

（三）我协会推荐上报的奖励项目原则上不超过5项，领军

人物和杰出人才原则上不超过7人。以自愿申报和限额择优推荐为原则，同一家单位申报项目不超过1项，领军人物、杰出人才各不超过1人。

二、推荐程序

(一)请项目申报单位填写《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》、《全国食品工业科技创新领军人物和杰出人才申报表》(附件2)和相关文字材料(1份),同时将含有申报材料(word文档+PDF盖章材料)的U盘于2022年5月31日前寄送协会秘书处。

(二)我会秘书处对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初审,视情况组织专家评审,提出推荐等级和评价意见后,汇总报送至中国食品工业协会评审。

联系方式: 庾晓欣 020-37613766

地址: 广州市越秀区三育路23号三寓宾馆春晖楼1303

- 附件:** 1.《关于开展2022“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”评审活动的通知》
2.《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》(含领军人物和杰出人才申报表)

广东省食品行业协会
2022年3月9日

抄送: 省科技厅, 省社会组织管理局, 省食品医药行业联合党委。

广东省食品行业协会秘书处

2022年3月9日印发
